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南市文資字第1140389627A號
附件：行程表乙份



主旨：召開「臺南市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現場勘查（南區『南山公墓』登錄文化景觀案）」。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5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本次現勘南山公墓係由民眾提報登錄文化景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作成列冊追蹤文化景觀之決定。本局爰依文化資產保存法、文化景觀登錄及廢止審查辦法規定辦理現場勘查。
- 二、因部分土地所有權人或其繼承人難以查找、資訊不明，爰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辦理公告。
- 三、本次現場勘查資訊如下：
 - （一）現勘時間：114年3月30日（日）下午2時30分
 - （二）現勘地點：臺南市立火化場（南區新都路145巷42號）
 - （三）當日現勘行程等資訊詳如附件。
- 四、相關意見可委託代理人出席陳述或以郵寄於114年3月28日前提交書面意見予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郵寄地址：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 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一樓）。

代理局長 林韋旭